

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2024 年 10 月 3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2023 年度部 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2023 年度部 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职业教育法》，遵循职业教育办学规律，在上级教育行政管理部门领导下，发挥区域性职业教育中心的作用，主要开展中等职业学历教育工作。

(二) 面向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开设专业，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组织实施教育教学过程，推进校企合作，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中等应用型技能人才。

(三) 适应职业教育发展形势变化，深化改革，为高等院校输送合格的后备人才，满足学生发展需要。

(四) 积极开展各级各类职业技能培训、职业资格培训和与学校专业相关的在职人员继续教育。

(五) 承接教育、人事、财会、金融和司法等领域各类社会考试的考务工作，做好相应教育服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硚口区第一职业教育中心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107.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7,609.8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00.8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42.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46.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07.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208.3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107.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0.82
	30			61	
总计	31	11,208.32	总计	62	11,208.32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1,208.32	11,107.50					100.82
205	教育支出	7,710.70	7,609.88					100.82
20503	职业教育	7,710.70	7,609.88					100.82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710.70	7,609.88					100.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2.96	1,542.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5.47	1,535.4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66.30	866.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69.17	669.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49	7.4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49	7.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6.71	1,146.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6.71	1,146.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7.54	287.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6.38	806.3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2.79	5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7.95	807.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7.95	807.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4.91	654.91					
2210202	提租补贴	153.04	153.04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1,107.50	9,102.21	2,005.29			
205	教育支出	7,609.88	5,604.59	2,005.29			
20503	职业教育	7,609.88	5,604.59	2,005.29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609.88	5,604.59	2,005.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2.96	1,542.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5.47	1,535.4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66.30	866.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69.17	669.17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49	7.4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49	7.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6.71	1,146.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6.71	1,146.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7.54	287.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6.38	806.3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2.79	52.7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7.95	807.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7.95	807.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4.91	654.91				
2210202	提租补贴	153.04	153.0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107.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7,609.88	7,609.88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42.96	1,542.96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46.71	1,146.71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07.95	807.9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107.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107.50	11,107.5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1	0.00		63			
总计	32	11,107.50	总计	64	11,107.50	11,107.50	0.0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11,107.50	9,102.21	2,005.29	
205		教育支出	7,609.88	5,604.59	2,005.29	
20503		职业教育	7,609.88	5,604.59	2,005.29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609.88	5,604.59	2,005.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2.96	1,542.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5.47	1,535.4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66.30	866.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9.17	669.17	0.00	
20808		抚恤	7.49	7.4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49	7.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6.71	1,146.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6.71	1,146.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7.54	287.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6.38	806.3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2.79	52.7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7.95	807.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7.95	807.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4.91	654.91		
2210202		提租补贴	153.04	153.0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62.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5.22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27.23	30201	办公费	73.8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44.89	30202	印刷费	0.3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600.69	30205	水费	4.9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0.09	30206	电费	39.8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7.33	30207	邮电费	0.3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7.5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7.3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6.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80	30211	差旅费	3.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2.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6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7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4.1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61.12	30216	培训费	12.02			
30302	退休费	839.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81			
30304	抚恤金	99.4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8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4.42			
30307	医疗费补助	329.0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7.50	30228	工会经费	36.2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6.7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82			
	人员经费合计	8,606.99		公用经费合计				495.2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合 计				

说明：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相关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 计		

说明：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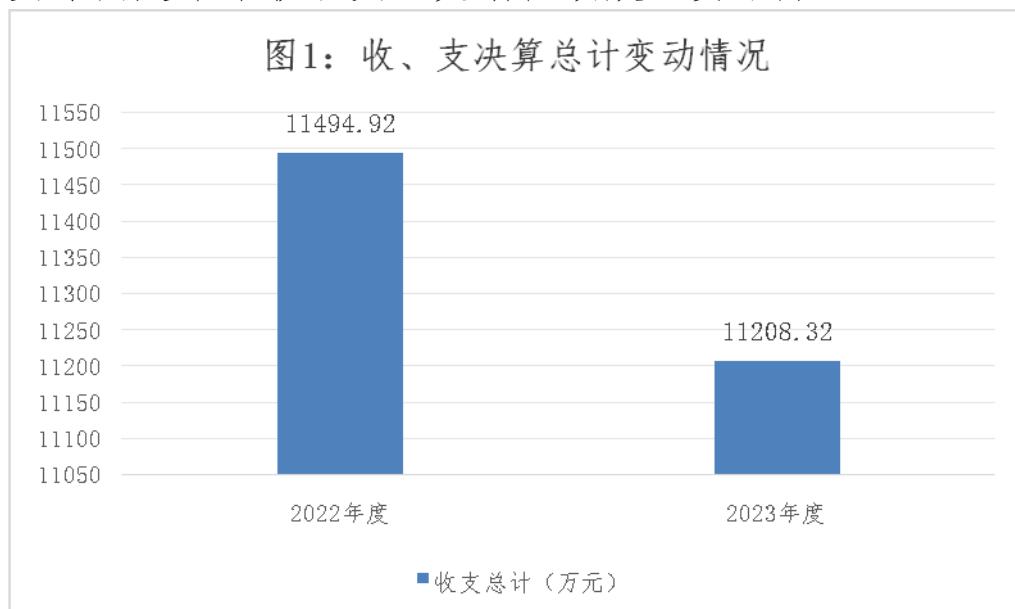
说明：2023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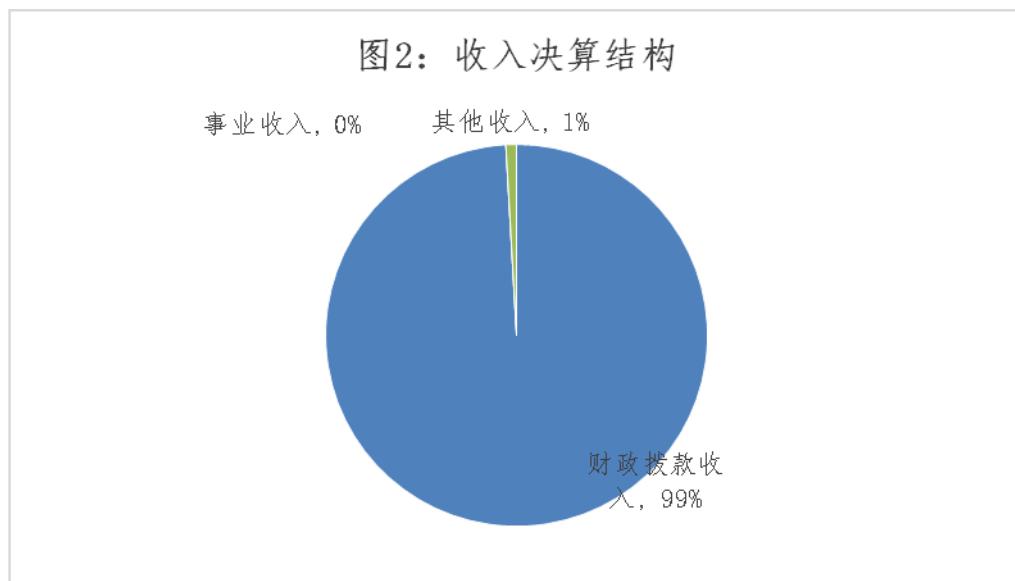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1208.3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86.6 万元，下降 2.49 %，

主要是本年教职员奖励性绩效工资下降。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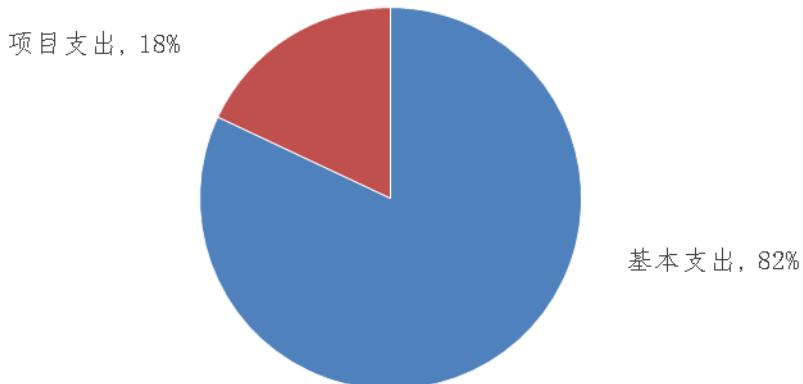
2023年度收入合计 11208.32 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286.6 万元，下降 2.49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107.5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其他收入 100.8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1107.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387.42 万元，下降 3.37 %。其中：基本支出 9102.21 万元，占本年支出 82 %；项目支出 2005.29 万元，占本年支出 18 %；

图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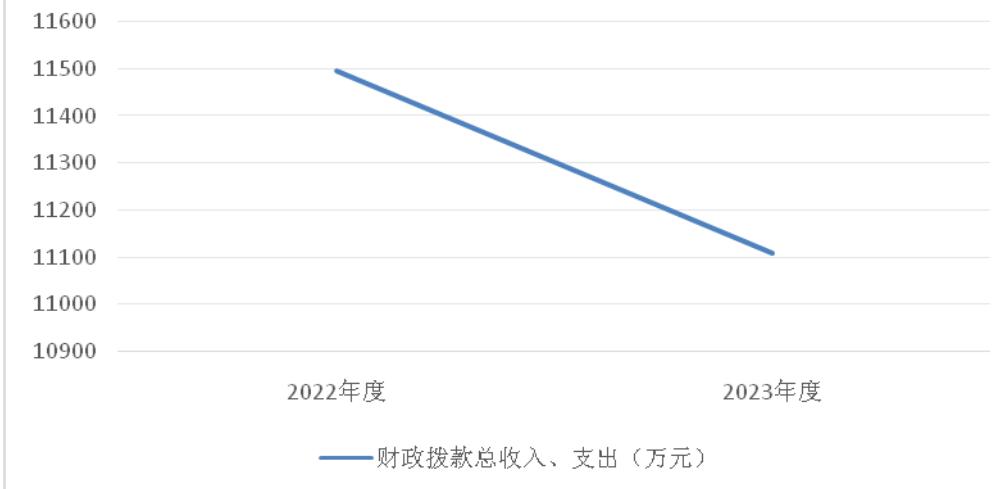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1107.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减少 387.42 万元，下降 3.37 %。主要原因是本年教职员奖励性绩效工资下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17.5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 387.42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教职员奖励性绩效工资下降。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10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 387.42 万元，下降 3.37 %。主要原因是本年教职员奖励性绩效工资下降。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10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教育支出(类) 7609.88 万元，占 69 %。
-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支出 1542.96 万元，占 14 %；
- 卫生健康(类) 支出 1146.71 万元，占 10 %；
- 住房保障(类) 支出 807.95 万元，占 7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189.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0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 %。其中：其中：基本支出 9102.21 万元；项目支出 2005.29 万元。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 7 万元，用于编外人事代理人员工资支出；项目支出商品服务支出 1033.09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日常办公经费、咨询费、邮电网络费、物业管理费、维修维护费、专用材料费及学生活动费；项目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3 万元，主要用于学生助学金支出；项目支出资本性支出 942.19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专用设备及无形资产购置及校园大型修缮。

1.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7055.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09.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项目资本性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299.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员经费降低。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为 639.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9.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6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有人员在职转退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49万元，支出决算为7.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47.68万元，支出决算为287.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有人员在职转退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839.57万元，支出决算为806.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有人员在职转退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6.42万元，支出决算为52.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5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人员经费降低，且在职转退休人员增加。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65.23万元，支出决算为654.91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8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员经费降低，且在职转退休人员增加。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78.65 万元，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员经费降低，且在职转退休人员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107.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606.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495.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三公”经费支出为零，主要原因为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无公务用车，且不存在公务接待等事项。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80.7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19.2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64.8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6.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33.6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9.3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33.6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共

有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校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3 个，资金 2,005.2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学校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目标设定总体科学、明确、可衡量，内部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已有制度得到执行，资金使用基本合规，资产使用率较高。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学校对绩效评估工作高度重视，组织人员召开会议，传达文件精神，成立了由财务部牵头的绩效考核评估小组，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积极协调有关部门，明确各部门职责。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较好地完成了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项目年初预算总额 844.00 万元，年中增加 1,161.29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 2,005.29 万元，实际执行数 2,005.29 万元。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5.29 万元。项目主要包括：大型修缮专项经费、设备购置专项经费、学生助学金专项经费、

商品服务公用经费、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专项经费、人事代理人员工资专项经费等。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指标1：2023年学校计划人事代理人数1人，实际人数1人。完成指标值。

指标2：2023年学校计划助学金人数227人，实际发放助学金人数227人。完成指标值。

指标3：2023年学校计划新增设备275台/套，实际新增设备275台/套。

指标4：2023年学校计划学生获奖 ≥ 100 人次，实际获奖114人次，完成指标值。

指标5：2023年学校计划教师获奖 ≥ 100 人次，实际获奖103人次，完成指标值。

指标6：2023年学校计划设备验收合格率100%，实际设备验收合格率100%，完成指标值。

指标7：2023年学校计划校园维修质量验收合格率100%，实际校园维修质量验收合格率100%，完成指标值。

指标8：2023年学校计划经费拨付及时率达100%，实际达标率为100%，完成指标值。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指标1：2023年学校计划项目成本控制总额 $\leq 2,005.29$ 万元，实际项目成本为2,005.29万元，完成目标值。

指标2：2023年学校计划改善校园环境，实际学校通过

校园文化建设、教育发展建设等项目，使校园环境大部分得到了改善和提升，未完全完成指标值。

指标3：2023年学校计划升本率 $\geq 20\%$ ，实际学校升本率22.72%，完成指标值。

指标4：2023年学校计划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实际学校建设推进 学习型课堂、效能型课堂、智慧型课堂、训练型课堂、互动型课堂，并且加强师资培训力度，管理力度，使教学质量得到了一定程度提升。未完全完成指标值。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指标1：2023年学校计划学生及家长满意率对学校的满意度 $\geq 90\%$ ，实际学生及家长满意率对学校的满意度为90%，完成年初目标值。

项目共设置13个绩效指标，完成了11个。资金使用规范，没有发现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并按制度执行、会计核算规范。项目实施取得了预期的绩效成果。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学校制订了《“十四五”发展规划》，按照本年度的工作要点，不断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学校办学质量，不断优化办学类型，形成了技能高考（艺术高考）、“3+2”中高职衔接、现代学徒制试点、中外合作办学等多种办学类型相互促进的办学格局，具有契合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鲜明办学特色。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 强化党建工作引领，校风师风进一步优化

在校党委统一指挥下，强化党的理论建设和思想建设，规范党支部建设和阵地作用发挥，深入推进清廉学校建设，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举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读书班，以政治建设统领全局，以思想建设凝聚共识，以组织建设夯实根基，以深化改革推动发展，以作风建设正风肃纪，以群团建设服务大局，不断提升学校的依法治理水平和全体教职工思想认识水平，切实保障意识形态安全，推动解决高质量发展重难点问题、民生实事问题及正、反面案例，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学校高质量发展。

继续强化推进民主管理，强化党委会党委会议事规则和民主决策落实“三重一大”原则，认真落实重大事项党委前置程序，充分发挥校纪委、教代会和工会作用，推进党务、校务公开，进一步激发教职工促进学校发展的内生动力。本年度，按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选人用人程序，先后提拔了 5 名科级干部。

抓党风优校风，将党风建设与文明校园建设、法治校园建设、师德建设紧密结合起来，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建立师德常规教育学习制度，加强和改进教师思想政治教育、职业理想教育、职业道德教育、法治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倡导爱岗敬业奉献精神，提高教师新时代师德师风水平，促进校风师风进一步优化，本学期全体党员开展志愿服务 97 人次。

在区教育系统“双十双百”评选活动中，我校信息技术部被评为“最佳质量先锋年组”，李朝霞、罗姣同志被评为质量先锋党员，张静、王涛同志被评为作风标兵党员，方焰

获评武汉市教育系统优秀女职工工作者。

坚持依法治校，党务校务公开，严格过程管理。本学期党政办主持完成了学校各项考核评比的申报、名师队伍（正高级、楚天名师等）建设、教师队伍核编、强化编外用工管理、治理在职教师有偿补课检查、教师继教学习、备案人员因私出国清理排查、教师资格注册、新教师招聘、不在岗人员管理、社保、失业、工伤等教职工核心利益问题、教师信息系统更新、月绩效核算等教职工关注关心的重大利益问题等。

二. 创新实施招生改进行动，确保生源质量进一步提升

在党委、校长室统一指挥下，学校多次召开招生专题研讨会，统一思想，强化意识，总结经验，创新招生策略；由招就办主导，制订招生宣传、招生工作方案，正式启动 2023 年招生工作。以 QQ 群、抖音微博、公众号为载体，完成线上招生咨询万余人次，同时一直坚持线下现场接待家长咨询和电话咨询；同时完成招生宣传资料、五一全区咨询会、区内初中学校家长会的招生宣传和重点区和学校的纸巾发放、校园开放日活动等工作。

在 2023 年招生工作中，共完成 1184 人的新生投档和录取工作（包括 3+2 人数 247 人），生源遍布武汉市 16 个城区，其中 500 分以上 182 人占比 15.4%；475 分（民办线）515 人，占比 43.5%；400 分以上 1153 人，占比 97.4%。超过民办高中线上新生达 541 人，职普融通班全员 500 分以上，美术高考班录取线超民办高中线！生源质量进一步提高，为学校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生源基础。

三. 丰富“三自三成”德育内容，德育成效进一步增强

结合学校实际，抓实德育基础，丰富德育内容，不断增强德育实效，纯正学校校风。

学工处以抓实德育常规、规范学籍管理、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加强学生干部培养、开展表彰展示活动、重视心理健康工作为工作重心，重点开展预防校园欺凌综合治理专项工作，和各部密切配合，以“三自三成”为主线，强化德育过程管理细节，走实德育环节每一步，实现“用德育常规塑造学生习惯，用班主任队伍引领学生成长，用严格管理规范学生行为，用德育活动丰富育人方式，用学生干部促进榜样作用发挥，用表彰奖励激发学生向上动力，用心理健康教育保障学生心理安全”，全面提升德育实效，通过班风、学风、校风的持续优化，进一步塑造一职管得严、学得好的品牌形象。

学工处组织学生参加武汉市文明风采大赛，作品获一等奖1个，二等奖1个，三等奖2个；组织学生参加市2023年中小学生“心晴故事”与“心晴漫画”作品征集活动中，我校美术部学生作品成功入选。此外，本学期创新性开展的“校园首届心理剧活动”和“首届班长辩论赛”也受到全校师生的好评，进一步丰富了“三自三成”德育内容。还面向全体2023级新生，共计1181人参与心理健康筛查；同时，组织全体班主任参加区教育局培训、“首届班长辩论赛”和各类志愿服务活动等。

校团委以团建和团员教育活动、主题教育特色活动、校外实践教育活动、组织参加各级各类活动、学生会建设和管理、“青年文明号”建设和复核、本禹志愿服务队活动为主要工作内容，落实校党委的各项要求，服务学校德育工作大局，成效明显。

校团委完成了三期 366 人的团校培养，每期 600 人次以上的所有“青年大学习”学习任务；组织开展了“弘扬雷锋精神，传递青春正能量”、“坚定理想信念，争做时代新人”主题团会活动、网上“清明祭英烈”活动、2023 年新时代好少年主题教育读书活动”等主题教育特色活动，以及“武汉二七纪念馆”和“武汉盘龙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校外实践参观活动、禁毒教育宣传活动、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大讲堂活动，组织学生参加“爱我中华”中国香港青少年军精英湖北参观交流活动等。

组织学生参加 2023 年“振兴杯”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并获全国优胜奖；组织学生参加 2023 年全国青少年禁毒知识竞赛，学生入选武汉站队备赛国赛；组织教师申报 2017-2022 年度湖北省青年岗位能手评选活动；组织学生参加“筑牢信息保密安全线，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征文，并在轨道交通 1 号线各站点展出；组织学生参加“第四届全国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团省委“永久奋斗的青春”网络宣传、武汉市第四届“镜头下安全”短视频、摄影作品征选、团区委“清廉·青年”文化作品征集、“学思践悟党的二十大，青春奋进新征程”主题演讲比赛、绘制以“我心中的长江”为主题的手绘环保袋，和“向团的十九大报到”网络宣传等活动；还组织本禹志愿服务队完成了 15 次区、校大型志愿服务活动。

各专业部结合本专业部特点，也开展了相关特色活动，如商贸服务部的毽球比赛活动，信息技术部的“红歌颂党恩、奋进新征程”红歌比赛暨“五四”表彰大会，美术部的五四青年艺术节系列活动，和五四表彰大会暨文艺汇演活动；机电部开展的首届“青春蓝”学生篮球比赛活动，和“起航梦想 绽放青春”2023 年学生表彰大会暨学生才艺展示活动等。

学校特色航模队获 2023 年湖北省航空模型锦标赛二等奖、在 2023 年武汉市应急纸飞机大赛全市总决赛（高中组）中，学校航模队获三个一等奖、一个二等奖、两个三等奖。

此外，校足球队、校篮球队、校田径队、体育舞蹈队也分别参加 23 项全国、省、市、区各级各类竞赛，获多项荣誉，表现优异，特别是：

获 2022-2023 赛季 CAAU 青少年篮球联赛 · 全国总决赛第六名；

荣获 2023 武汉市体育传统特色学校暨武汉市中学生篮球联赛（高中乙组）冠军；

蝉联区田径运动会团体冠军；

武汉市男子足球锦标赛（男子甲组）比赛中以小组第一进入前八名；

信息技术部 23 级计算机融通 2 班的付奥强同学荣获了第十届马来西亚围棋公开赛 U16 组第二名！被学习强国、武汉晚报等多家媒体报道。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学生（青年）运动会中学男子组 4X100 米接力赛上，我校 21 级体育高考班学生皮尔顿与队友共同拼搏，为湖北代表团贡献了一枚铜牌。

学校体育竞赛水平，在 2023 年迈入了一个新阶段，进一步提升了学校在全国、省、市、区内的影响力，承续了“硚口冠军摇篮”的美誉。也让学校开办运动训练专业的初衷得到了进一步印证。

四. 抓实教学管理的全要素和全过程要求，实现教学质量进一步提高

狠抓教学常规管理，加强教风学风建设；以课堂教学为抓手，以技能实训为推手，强化过程管理，提高教育教学效率。努力建

设一支优秀的教师队伍，切实提高教师的师德修养和教学业务水平，全面提升我校教育教学质量。

1. 继续加强师资培训，提升教师能力素质

加强教师队伍培训力度，促进教师培训规范化和常规化。组织教师积极参加国家、省、市、校等各级培训，校内组织开展多媒体教学设备使用及教学能力提升活动培训，以及以部系为单位的质量分析培训活动和以各教研组为单位的新课标学习培训活动，同时开展强化专业教师技能培训、“双师型”专业教师队伍专业技能培训等，委派刘丽芬、郭佳两位老师参加省、市教育主管部门组织的师资培训活动。周鹏程老师被聘为湖北省汽车维修专业职教高考系列教材编审委员会委员；在新一届市各学科教研中心组中，学校 1 人担任组长，7 人担任副组长，多人在省学科中心组中承担重要工作，在各级教研组织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尤小军老师的“区名师工作室”和陈斌校长的“名校长工作室”在校正式挂牌。陈斌校长荣任武汉市中等职业学校职普融通联盟理事长，吴勇、张亚、王涛三人分别担任职普融通教研中心组组长，还有副组长、成员 21 人，市职普融通教研中心组成立大会于 11 月 13 日在我校召开。

此外，在人事部门的主持下，学校还完成了系列申报，进一步提高骨干教师队伍建设：申报正高级教师 3 人、申报楚天名师 2 人、申报硚口区第十二批双评 18 人、申报武汉市双师 79 人，还完成了新引进教师 2 人的招聘工作，目前正在所有申报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2023 年，我校获授“湖北省中等职业教育出版基地理事单位”，周鹏程老师主编的《汽车维修接待实务》（第 2 版）、尤小军老师主编的《Windows2016 服务器配置与管理》、李茹

倩老师主编的《三大构成》入选国规教材；由张玉琴担任主编之一，王婷老师参编的“十四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图形图像处理——Photoshop2021 基础与案例应用》（第2版）已出版发行。由吕柏松、尤小军、广胜等老师主编的《3dx Max 基础与建模》，入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十四五”规划教材；由吕柏松老师编著的中职学校校本教材《计算机组装与维护》已发行出版；学校还有多名教师主编参编多部教材教辅资料等。

我校承担的省组规划课题《中职学校思政课程与劳动课程融合研究》研究进展顺利，目前已进入课题结题阶段；10月申报的省级教育规划课题《中职学校职普融通现实困境与实现路径研究》已经立项；李茹倩老师负责的省职教学会课题顺利结题，三位老师承担区级个人规划课题；多位老师在省市论文比赛中获奖。

2. 提升各级各项技能赛参赛和组赛水平，稳步提升大赛质量。

本学期，学校紧盯国家、省、市职业院校技能竞赛，认真扎实组赛、备赛，组赛水平获省市技能大赛组委会好评，师生在各级各类职业技能竞赛中也取得了优异成绩，努力完善学校“竞赛优”的发展拼图。

☞ 获市级一等奖12项，二等奖22项，三等奖21项，省级一等奖一项，二等奖三项，会计专业获得2023“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财税基本技能赛项全国一等奖（中职组第一名）；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省级一等奖，三个代表队代表湖北省参加全国学生技能大赛，《网络系统建设与维护》、《数字艺术设计》两个项目获全国三等奖。

- ☞ 承办武汉市 2022 学生技能大赛《网络安全》、《计算机检测维修与数据恢复》连个项目的比赛，共有来自全市中职学校 17 只代表队参加了比赛，我校获得两个一等奖，一个二等奖
- ☞ 2023 年 3 月，由我校承办武汉市 2022 学生技能大赛《网络安全》、《计算机检测维修与数据恢复》连个项目的比赛，共有来自全市中职学校 17 只代表队参加了比赛，我校获得两个一等奖，两个二等奖。
- ☞ 2023 年 5 月，我校承办的 2022 湖北省学生技能大赛《网络搭建与应用》赛项比赛，来自全省 14 个地市州的 81 只代表队分别参加了为期三天的推荐组、抽测组和教师组的比赛；我校代表队获得推荐组、抽测组一等奖；教师组二等奖的优秀成绩。

除此之外，我校教师也积极了多项教师竞赛活动，学校美术部教师刘涛在湖北省第三届民间工艺技能大赛获铜奖，学校教师刘丽芬在市中职思政课示范课堂评选中获三等奖；彭佳璐老师参加武汉市第 18 届教师五项技能竞赛进入中职组决赛，荣获市级“三等奖”。白建乔、周鹏程老师参加武汉市第 23 届职业技能大赛智能网联汽车技术赛项并取得优秀成绩；参与由湖北警官学院牵头组织的大中小思政一体化共同体展示课“平安中国”思政课被评为省“特等奖”。

此外，1+X 证书试点工作继续推进，网络系统建设与维护（华为）和 WPS 办公应用（金山办公）两个项目共计培训学员 455 人；计算机等级考试成绩上新台阶，20 级网络班学生 1 人通过全国计算机等级四级考试，此外还有 5 人通过 3 级，二级 13 人，一级考试通过率 92%。

3. 认真备考，稳定各类高考质量

各专业部认真抓实高考班复习备考工作。

在 2023 年高考，我校本科上线共 242 人，本科上线率 53.3%；其中艺术类(美术)高考本科上线 148 人，技能高考本科上线 90 人，普通类(历史)本科上线 1 人，艺术类(舞蹈)本科上线 1 人，高水平运动员本科上线 2 人。本科上线总人数继续保持全市中职学校第一。

此外，高职高专上线 422 人(不含本科上线人数)，通过“3+2”中高职衔接升学 240 人（转段率 100%），高职单招升学 73 人。

近五年高考，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本科上线累计达 1371 人，为大批学生奠定了更高的职业生涯发展平台，体现了学校职普融通、多样化发展的办学成效。

4. 优化专业建设，逐步推进省、市中职“双优”建设项目

专业建设：与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达成共识，未来，两校将在计算机网络技术、高星级饭店运营与管理、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中开展合作，学校以此为基础，成功新申报了两个“3+2”专业，调整 1 个专业，学校 3+2 专业增至 5 个专业；

校企合作：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武汉誉天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举行校企合作洽谈会，就计算机网络技术专业的队伍建设，技能教学等方面达成共识。

质量保障：与教务处协同各专业部共同研究，积极开展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拿出有效的改进措施。在此基础上，根据企业调研确定 2023 级专业备案、人才培养方案及课程标准。组织教研组认真研究 20 级学生毕业学业水平测试成绩，分析存在问题，拿出改进措施，积极推进我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五. 强化基础能力建设，进一步提升办学条件

结合学校信息化建设，争取省教育厅和市、区教育局支持，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2023年，争取省、市资金544万，学校自筹100万，用于实训基地和校园环境发改造。

完成市级资金信息化项目和实训设备项目建设。已建设完成包括2号楼和4号楼5楼机房改造，智慧教室建设、3号楼和4号楼教室灯光、扩声系统和物联网系统建设、汽修高考实训室建设等，目前已全部投入使用。

完成校园信息化教学平台的升级更新。包括会计、电子商务、计算机应用等专业高考题库软件更新升级，为学校高考教学提供有力支撑。

还完了五人制足球场建设项目，以及学校其他设备设施的维修和保养等，学校基础设施设备使用正常，运转良好。

六. 各专项工作平稳推进

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工作。严格遵守财经纪律，不断提高财务工作，服务学校发展的水平。

扎实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按市、区扶贫办要求，学校对接黄陂区李家集街大简湾村，党政办罗学良老师继续被派驻村工作。

资助工作平稳推进：有序推进国家助学金工作，和资料收取、审核和档案整理、系统上报、信息完善等工作，确保资助政策惠及学生，应助尽助：2023年春季免收学费433.91万元，共计3400人，春季国家助学金176000元，受助学生176人；秋季免收学费447.05万元，共计3503人。秋季国家助学金拟申请75000元，共75人；国家奖学金申报5人，人均6000元。滋蕙计划即大学新生路费申报4人（省内），人均500元。

培训和社会服务：完成了全国英语口语考试、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以及市公安局、区财政局、长丰街道“头雁领航”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等相关社会服务工作；成功组织 2023 武汉市人事局事业单位招聘考试笔试（30 个考场）、2023 湖北省技能高考文化综合考试（17 考场）、2023 年湖北省成人高考（30 考场）等；美术部教师杨明老师走进硚口区汉水桥街学苑社区金色年华老年教育中心，开讲授课，送教上门，为 105 名社区居民讲授手机摄影和视频编辑技术。

校企合作：区委组织部领导来我校调研校企合作工作。听取我校近年来人才队伍建设情况和企业发展需求，深化校企合作情况，重点了解我校在人才引进、培养、使用中遇到的困难以及对我区人才发展、干部培训等方面的有关建议。

学校重点推进武汉市德发电子信息有限责任公司的深度合作，为了扎实推进校企合作，科学制定今后三年信用企业建设规划，武汉市德发电子信息有限责任公司来我校调研。经我校推荐，2022 年武汉市德发电子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被市教育局认定为武汉市中职首批校企合作信用企业建设单位。双方从技能高考备考、技能大赛、“1+X”试点、实训教学、师资培养、教师培训、教学组织、设备设施、教学资源建设、学生专业实践活动等方面提出了校企合作建议。

学校还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武汉誉天互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举行了校企合作洽谈会。信息技术部 2022 级计算机网络技术专业“3+2”班学生赴华为武汉研究所新基地（简称华为武研所）参观学习。

2023 年湖北省暨武汉市职业教育活动周开幕式上，市人大代表、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武汉大汉口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我校 1999 届计算机及应用专业毕业生刘晓婷被评为

“职教荣耀”优秀毕业生。

国际化合作办学：及时跟进外事安排工作，按规定开展国际交流和访问，加拿大驻武汉贸易代表处教育专员、谢尔丹学院中国区招生官、多伦多电影学院中国区招生官，和法国多尔多涅省工商会代表、法国萨维纳国际酒店高等管理学院、法国品阁高等厨艺学院代表到校访问交流，洽谈合作意向，我校与两个法国学院签署了友好合作意向书；本学期，原我校国际合作交流合作项目的一名学生成功留学日本。

此外，我校商贸服务部教师周静怡、刘慧慈带领两个年级高星级饭店运营与管理专业部分学生分别参与了，由法国商务投资署武汉办公室主办的，“罗纳河谷葡萄酒巡展”和“醉美法兰西葡萄酒专业品鉴会”，进一步加深了中法合作和友谊。

校际交流活动：本学期，市职成处多次到校调研职普融通专项工作，全市技能高考经验交流会在校召开，市内外多家兄弟学校如武汉市财政学校、武汉市东西湖职业技术学校、武汉市仪表电子学校、武汉市天工职业技术学校、襄阳市襄城区职业高级中学、武汉职业技术学院外语外贸学院、武汉市经开（汉南）职教考察团、湖北省现代农业技师学院（江陵县职业教育中心）、武汉技师学院（武汉一轻）等到校学习交流发展经验。

此外，还有来自香港青少年军精英湖北参观交流团的 38 名学生和我校美术部 21、22 级工艺美术“3+2”班和数字艺术设计集训队的 11 名学生一起同上一堂课，向湖北工艺美术大师、非遗武汉面塑代表性传承人刘涛学习面塑技艺。

学校工会本学期还顺利教职工代表大会、教职工体检、

教职工福利发放，以及组织完成了重阳节文化活动，和教职工春游、秋游活动等。

七. 夯实安全工作基础，确保校园平安稳定

本学期安全稳定工作，总体上注重强化党建引领，创新治理模式，统筹发展安全，强化安全责任，守牢安全底线，防范化解隐患，维护安全稳定，确保校园平安！

强化安全工作底线思维。强调“三防”结合，彻查安全隐患，抓实重点领域。结合不同时间节点和上级要求，开展专项教育和检查活动，定期召开安全专题会议。

加强安全教育和督查。强调关注校内外学生安全，加强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教育，加强校内交通道路、设备设施、午休课间、食品卫生、食堂超市、直饮水、水电、学生公寓、老旧教工宿舍、校门进出、消防、实训课和体育课、实训室和危化品等安全方面的督导和管理，有效地减少意外事故的发生。

守好安全第一关。严格执行学校门岗各项管理制度，按标准要求上岗执岗，做好校园安全查验，把好校园安全第一关。

加强对安保人员的培训和管理。定期开展相关安保培训，认真执行安全制度，做好安全台账；要求每天对校园和校门周边进行 24 小时定时安全巡查和排除隐患，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及时上报。

加强校园消防安全工作。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完善消防安全制度和消防安全工作责任制，做好消防设施设备规范设置和维护，确保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畅通，强调用电、用水、用气安全，杜绝校园火灾事故的发生。

重点开展预防校园欺凌综合治理专项工作。学校通过校

园氛围营造、开展国旗下讲话、校长讲坛、专题讲座、签承诺书等形式多样的德育活动，通过主题班会、黑板报等德育阵地宣传，有效预防校园欺凌，提升自我保护水平，家校共育，社会共管，共建和谐校园。

重视学生心理健康。做实做细心理排查，完善学生心理档案和心理评估，定期召开心理研判会、师生心理健康讲座和特色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分部系组织特色心理疏导特色活动；家校协力做好学生心理危机的预防和干预。

加强对住宿学生的管理。实行半军事化管理，定期开展安全教育和巡查，维护学生公寓纪律和统一管理。本学期开展内务和文明寝室红旗评比、强化安全检查力度；加装了各楼道监控、增加各寝防窥视膜；开设面对全体住宿生的晚自习，营造了整洁、舒适的生活环境和积极向上的学习环境；住宿管理办公室每晚专人值守，及时解决住宿学生的突发情况，确保住宿学生平安。

净化校园周边环境。加强了与街道、社区、辖区派出所的紧密联系，争取校园周边环境整治上的支持和配合，让校园周边环境更纯更净。

维持校园稳定。畅通学校意见和建议反馈渠道，对社会和校内师生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和诉求，进行及时处理、解释和回复，确保了学校的安全稳定。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

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2. 教育（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各类中等专业学校的支出。

3. 教育（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本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死亡抚恤、伤残抚恤、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优抚事业单位支出、义务兵优待、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以外用于其他优抚方面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如生育保险、工伤保险。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房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填报日期：2024年5月9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9,102.22				项目支出总额	2,005.29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11,107.50	11,107.50	100.00%	(20分*执行率)	20.00	
年度总目标	按照区编办及人资局核定标准，保障编外人员经费落实到位；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网络畅通及校园各项工作正常运转需要，促进学校长效健康发展；维修校园设备设施稳定，改善办学条件，维护校园安全，提高办学声誉。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生入学人数(5分)	1000人	1084人	5	
			义务教育在校生(5分)	3500人	3508人	5	
			全校班级数量(5分)	80	84	5	
			教师培训人次(5分)	≥250人次	299人次	5	
			职称教师人数(5分)	≥180人	187人	5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5分)	100%	100%	5	
			安全事故发生率(5分)	0%	0%	5	
			校园维修工程质量合格率(5分)	100%	100%	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6分)	100%	100%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职业素养和专业能力(7分)	明显提高	需进一步提高	6	
			改善办学条件(7分)	改善	需进一步提高	6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率(10分)	≥90%	90%	10	
			教师满意率(10分)	≥90%	95%	10	
总分	98.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应当要全面、合理反映当年工作任务。2023年虽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但大部分指标设置较为简单且指标无法量化的现象。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个别绩效指标设定时缺少科学性和合理性，脱离编制依据。建议在设定绩效指标时结合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结合单位的各项具体工作职责和工作任务，从中概括、提炼出最能反映工作任务预期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将其确定为相应的绩效指标。						

自评结论：

(一)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经综合评价，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以下简称一职校)总体绩效目标得分98分。2023年学校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目标设

定总体科学、明确、可衡量，内部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已有制度得到执行，资金使用基本合规，资产使用率较高。现就一职校整体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3 年度学校收入预算金额 11,208.33 万元，执行金额 11,208.33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00%，支出预算金额 11,107.50 万元，执行金额 11,107.50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项目共设置 13 个绩效指标，完成了 11 个。学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使师生德、智、体、美等方面得到全面发展，不断推进师生素质教育。聚紧围绕“五自并举，科学提高质量”这一中心，立德树人，改革创新，大力加强干部教师队伍建设，全面落实学校绩效各项工作，全面提高学校育人质量。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指标 1：“教师职业素养和专业能力”年初目标值“明显提高”，实际完成值“需进一步提高”。

指标 2：“改善办学条件”年初目标值“改善”，实际完成值“需进一步改善”。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整体量化指标较少，部分指标受到环境影响没达到年初预期值，下年度指标目标值将根据国际大环境再做进一步调整。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绩效管理与绩效评价两者的目标体系充分融合。在充分考虑内外部风险的基础上，围绕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和关键点，重塑科学性、规范性、操作性、可靠性强的绩效目标体系，并在目标体系建设过程中有效兼顾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财务指标与非财务指标，对绩效指标进行针对性细化，确保指标体系能够保障实现行政、事业的社会公共服务职能和公益属性。如制定绩效目标的编报流程、职责分工、绩效目标设定范围和标准，涉及采购的符合政府采购要求的编报执行制度，采购资产、实施项目预算进度和达到何种绩效目标等均需明确相应要求，保证预算执行有章可循。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本年度预算调整和下年度资金安排、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优先考虑或重点支持绩效评价好的工作项目，调减或取消绩效评价差的工作项目，提高资金使用率。预算编制时，根据年度内可预见、常年性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执行中，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

二、2022年度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填报日期：2024/5/9				
主管部门	硚口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市直专项□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合计）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2,005.29	2,005.29	100.00%	2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人事代理人数(5分)		1人	1人	
		助学金人数(5分)		227人	227人	
		新增设备（台/套）(5分)		275台/套	275台/套	
		学生获奖人次(5分)		≥100人次	114人次	
		教师获奖人次(5分)		≥100人次	103人次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5分)		100%	100%	
		维修质量合格率(5分)		100%	100%	
		时效指标		100%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总额(7分)		≤2,005.29万元	2005.29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校园环境(7分)		改善、提升	改善、提升、可进一步提升
升本率(7分)			≥20%	22.72%		
提升教育教学质量(9分)			提升	需进一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10分)		≥90%	90%	
小计	分项得分				78	
总分	98.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应强化预算管理，加大预算约束力度。预算管理应坚持预算编制、执行、评价并重的原则，彻底改变“只重预算执行，忽视编制和评价工作的”预算管理方式，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进一步细化预算收支项目，切实保证预算与实际相符。					

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经综合评价，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2023 年大型修缮专项经费、设备购置专项经费、学生助学金专项经费、商品服务公用经费、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专项经费、人事代理人员工资专项经费等项目综合评分为 98 分。现就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 2023 年项目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3 年，武汉市第一职业教育中心项目年初预算总额 844.00 万元，年中增加 1,161.29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 2,005.29 万元，实际执行数 2,005.29 万元，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项目共设置 13 个绩效指标，完成了 11 个。资金使用规范，没有发现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并按制度执行、会计核算规范。项目实施取得了预期的绩效成果。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指标 1：“改善校园环境”年初目标值为改善、提升，实际完成值为改善、提升、可进一步提升。

指标 2：“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年初目标值为稳步提高，实际完成值为稳步提高，可进一步提高。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加强年初预算指标编制，尽可能量化指标，让指标好衡量好评价。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拟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的设置应具备准确性、全面性、相关性的特点，设置绩效指标应合理且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

学校应强化预算管理，加大预算约束力度。预算管理应坚持预算编制、执行、评价并重的原则，彻底改变只重预算执行，忽视编制和评价工作的预算管理方式，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进一步细化预算收支项目，切实保证预算与实际相符。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本年度预算调整和下年度资金安排、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优先考虑或重点支持绩效评价好的工作项目，调减或取消绩效评价差的工作项目，提高资金使用率。预算编制时，根据年度内可预见、常年性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执行中，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

单位咨询电话： 85858442